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2月13日 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, 获悉公司股东彭朋先 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轮候冻 结数量 (股)	委托日期	轮候期 限	轮候机关	本次轮候冻 结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
彭朋	是	3432 万	2019-02-01	36 个月	江苏省无 锡市中级 人民法院	37. 23%

二、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说明

经向彭朋先生确认,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 彭朋先生之间的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而申请的财产保全, 但彭朋先生暂未收到关 于本次轮候冻结所涉诉讼的法院正式法律文书或通知文件,公司将与彭朋先生保 持沟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、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彭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2,173,383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2. 23%; 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65, 319, 990 股, 占其所持股份的 70. 87%, 占公 司总股本的 8.67%; 其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92,173,383 股,占其所持股 份的 100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23%。本次新增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 34.320.000 股, 占其所持股份的 37.23%。

四、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

目前,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,也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,但被轮候冻结的股份存在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彭朋先生正在积极与相关各方沟通,争取协商解决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,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

